知味

馄饨名考

张富国

“除夕馄饨夏至面”，这一风俗其来有自，馄饨是除夕的胎记。文化学者王学泰考证：“古代馄饨、饺子本为一物，只因食于除夕子夜时分，故有‘交子’名”。 唐朝后，才有馄饨与水饺的分名。

“混沌函三极，冲和贮一真”，宋朝的洪咨夔喜食荠菜馄饨，但怎能与哲学的起源问题相连呢？《庄子·应帝王》记载，南海帝倏与北海帝忽相约到中央帝浑沌所居之地，得到周到招待，倏与忽要报答浑沌的盛情，于是每天为浑沌凿开一窍，凿出七窍后，浑沌死去，后人以“浑沌凿窍”铭记此事。“倏”“忽”暗示时间短暂，加起来就是佛学中的“渐”，哲理告诉我们：浑沌——就是浑浑噩噩的愚钝之死，意味着文明的开化，不可一蹴而就，需要持之以恒。《燕京岁时记》说，“夫馄饨之形有如鸡卵，颇似天地混沌之象”，古人素有恨而食之的心向，所以演变成新旧之交食馄饨——打破混沌、传承文明的习俗。广东人更为率真，干脆直取粤音“云吞”为名，带到五湖四海，这或许就是“冲和贮一真”本意吧！

“清净为根，礼恭叉手”，宋代大画家石涛写馄饨之形，可谓文明之至：汤，清醇厚重；面，礼恭文雅。相传，西施为提醒吴王夫差潜心国事，翻新花样，包出一种畚箕式的点心：皮薄、馅嫩、汤鲜，鲜美至极。吴越人家为纪念西施的智慧，将之定为吴越冬季节令的应景美食。其实，在巴蜀之地，馄饨就叫抄手，内里缘由，无怪有三：其一，包制时，把面皮的两头抄拢，捏紧而成，如双手抄怀中。其二，由于皮薄易熟，往锅里一撒，双手抄胸，门框上靠一下，抄手之间，就已煮熟上桌。其三更有趣，训诂学者研究巴蜀一带的发音，发现“抄手”一音有特殊的音韵美：升调且余韵悠长，可以无限延伸上去，高妙之处，尚有余力自由地转上几圈儿，收音时依稀辨得一丝花腔调！无论制者、食者还是旁观者，都可以享受内里的雅致。

“浑沌乾坤一包中，常存正气唱大风”，南北宋之际的民族英雄李纲嗜食八闽之地的扁肉。馄饨在福建名曰扁肉：肉馅用槌敲打而成。取凌晨宰杀鲜猪腿瘦肉，去筋膜，顺纤维横切块或条，置墩上用木槌竖打，直至烂如绵、黏如糊，加料调制成馅。再用薄如蝉衣的面皮，包捏成各种样式，煮蒸时韧而有劲，滑润不烂。吃时，怡然自乐，“稀里哗啦”巧吸，成为黄发垂髫最爱的点心。法国大餐中的焗饺，就带有许多扁肉的遗风。前总统萨科齐就读巴黎大学时，常到华人何福基的餐馆吃炸馄饨。他竞选总统时，特别邀请何福基任华裔事务顾问。馄饨风传世界各地，成为一道中华文明的人文风景。

藏头八雅

王永振

琴声缥缈绕清幽，
棋局翻新费运筹。
书格兰亭右军妙，
画风粉壁道玄留。
诗成李白三千唱，
酒酿杜康长久酬。
花盛杏桃空色相，
茶浓红绿品春秋。

文史杂谈

帽子别解

吴文玺

帽子的功用是保护头，出现得相对比较晚，衣服和鞋出现很多年以后人类才发明了帽子。陕西临潼邓家庄新石器时期遗址出土的一件半身陶塑女俑，是人类最早的戴帽子形象，帽子的历史据此可以推断到6000年前。这个女俑也验证了《后汉书·舆服志》上的话：“上古穴居而野处，衣毛而冒皮。”冒皮，就是戴着皮帽子。注家说，“冒”是“帽”的本字。《说文解字》里写作“冃”，“冃，小儿、蛮夷头衣也。”冃，是甲骨文的写法，象形，像一个头套。金文写作冒，会意，表示半套头部，露出眼睛。许慎之后，“帽”字出现，加“巾”旁，强调“帽”从皮质过渡到布质。《乐府诗集》：“少年见罗敷，脱帽著帩头。”这是典籍里第一次用到“帽”字。帽子只是古代“头衣”的一种，“头衣”包括普通百姓戴的帽子、头巾、葛巾、帻巾、幞头、风兜，也包括帝王贵胄戴的冠、冕、弁等。

有人说，帽子是舶来品，理由就是许慎的“蛮夷头衣”。南蛮东夷之物，中原人称之为“胡帽”。其实汉人也戴帽子，只是没有冠、巾一类首服流行罢了。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说，平帝刘衎始元五年（公元5年），有一男子乘黄牛车来到皇宫北门，自称“卫太子”，“衣黄襜褕，著黄冒。”大白话就是穿着黄夹袄，戴着黄帽子。

推动中原开展“帽子运动”的是曹操。为了解决战争期间物资匮乏问题，曹操设计制作了简易的帽子“帢”。《博物志·服饰考》：“汉中兴，士人皆冠葛巾。建安中，魏武帝造白帢，于是遂废（葛巾）。”帢“以色别贵贱”，曹操定白色为最高贵色，“白帢”遂成时尚。但这种白帽子此后屡遭非议。东晋人干宝在《晋纪》里说，“缟素，凶丧之象也。”白帢被视为不祥之物。曹魏流行戴白帢，历46年亡国；西晋流行戴白帢，历52年亡国。所以，《晋书·五行志》将白帢列为“服妖”。不只颜色不吉，“帢”字也是凶字。“毁辱之言也，盖革代之后，劫杀之妖也”。帢读如“恰”，与掐死之“掐”同音，注音时与“劫杀”反切。白帢因此遭冷落，渐渐演变成为丧服，后来孝子所戴“白孝帽”即由此来。

白帽子沦丧，头巾再起。宋时，无论普通百姓还是文人、官宦皆喜扎头巾，并由此扎出不少名堂。譬如苏轼的“东坡巾”，程颢、程颐的“程子巾”，黄庭坚的“山谷巾”。这些头巾其实是一种软帽子，类幞头。宋太祖赵匡胤有一幅着黄袍的标准像，头上戴的帽子就是“幞头”。这是一种“四角幞头”，俗称乌纱帽。

明刘若愚《酌中志》说，乌纱帽“以竹丝作胎，真青绉纱蒙之，自奉御至太监皆戴之。”晋代起，就有人戴乌纱帽，高的、矮的、圆的、方的都有，制式不尽统一。别出创意的人还在纱帽上“平施两脚，以铁为之”，也就是在帽子两侧各伸出一支帽翅，里面加上铁丝骨架。幞头式的乌纱帽在隋唐时代就有流行，分为软、硬两种样式。《旧唐书·舆服志》：“隋代帝王贵臣，多服黄文绫袍，乌纱帽，九环带，乌皮六合靴。”官员戴的乌纱帽是其中硬幞头的变化形式，幞头下面带有两条用于束系的飘带，帽翅便是飘带的变种。宋太祖赵匡胤对大臣在朝堂上交头接耳很是不满，于是加长帽翅，令其总长长于肩宽，如果有人再窃窃私语，就会碰掉帽子。为了避免走路时帽翅乱颤，官员必须练习特定的走势，四平八稳，昂首阔步，于是又衍生了迈官步和端架子。

明代乌纱帽的定制是前低后高呈台阶状。洪武三年(1370年)，太祖朱元璋下诏：“凡常朝视事，以乌纱帽、团领衫、束带为公服。”大明乌纱帽的两翅袖珍了许多，牛舌状，宽寸余，长约半尺，是官吏的标准制帽，平民百姓敢有问津者一律治罪。到清代，乌纱帽废止，取代的是顶戴花翎，官员出了问题，直观的革职方式就是摘去顶戴花翎。可见，头上有一顶帽子多么重要，如果没有帽子，被革去的可能就是脑袋。

因为帽子丢官甚至丢命的事，不算少。《资治通鉴》一百四十二：魏主谓任城王（元）澄曰：“朕离京以来，旧俗少变不？”对曰：“圣化日新。”帝曰：“朕入城，见车上妇人犹戴帽、著小袄，何谓日新！”对曰：“著者少，不著者多。”帝曰：“此何言也！必欲使满城尽著邪？”元澄因此被罢免，成为历史上因为别人戴帽子自己丢官的第一人。致人丢命的帽子是绿帽子。绿帽子的叫法大约自元朝始。彼时蒙古没有娼妓，草原上的男女只要两相情愿，就会天当被子地当床，无须专设场所。蒙古人挥师南下中原，忒看不惯中原人捂弄出来的妓院。于是元朝规定妓女须着紫衫，在妓院里做工的男人须戴绿头巾，以示与普通人的区别。男男女女最惧怕的绿帽子就这样诞生了。杀父之仇，夺妻之恨，乃奇耻大辱，不共戴天。有仇必报，有耻必雪，快意恩仇，尚勇之道。为了这顶不是帽子的帽子丢了性命拼了性命的，不知其数。

坝上人家　　母传德 摄影

新书架

《美国文明三部曲》

池春蕊

《美国文明三部曲》由《自由的阶梯：美国文明札记》《自由的基因：自由主义的历史变迁》《自由的刻度：缔造美利坚的40篇经典文献》三部作品组成，集结了钱满素近年来对美国文明研究的精选文章。

钱满素作为哈佛大学美国文明史博士，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研究员，主要从事美国文明的研究。

《自由的阶梯》是了解美国文明的入门级读物。汇集了作者近年来发表的有关美国文明的文章。内容涉及美国作为英国殖民地创立至今的许多重大历史事件、历史人物和社会文化现象，贯穿于其中的一条主线就是美国人的思维习惯和政治理念，及其来龙去脉。《自由的基因》则是以自由主义的角度来讲述美国史，以美国的真实历史为例，来观察自由主义如何在一国实践中应时势而变迁。《自由的刻度》精心挑选了40篇影响美国历史进程、缔造美国文明的经典文献，并配以精彩的评读辑录。

影视谈

《长城》：西方故事 中国风格

石童

《长城》将一个常规的西方英雄主义故事融入中国风格，令俗套的故事有了不一样的亮点。

影片结尾引人注目的是几位编剧都是外国人，事实上，《长城》剧本在交到导演张艺谋手上时，已经由美国团队打磨了7年。影片按照好莱坞电影三段式的标准结构，张艺谋就此开玩笑指出：“三句话，第一句话就是长城上打饕餮，第二句话，不怕死，第三句话，胜利了”。所以与其说这是一部张艺谋的作品，不如说是张艺谋为出品方打工拍的电影。

张艺谋说自己只是从中国人角度对故事重新润色，他说“大方向不改，他们的标准产品还是要完成的。你改天换地，人家不干”。其中电影里，全军点燃孔明灯哀悼殿帅的场景令人眼前一亮，然而这个画面竟然是张艺谋力争才得以保存。他说：“美国人看这个情节无感，几次要拿掉，但对中国人来说这是一种仪式感，是一种精神，是在长城上守边关的家国情怀。”

故事虽然是西方好莱坞似的，但影片无疑充满中国元素、中国文化。除了不断强调中华历史上的伟大发明，张艺谋这一次把东方的神秘想象搬上了大银幕。《长城》选用的异兽饕餮，根据《山海经》记载：“其形如羊身人面，眼在腋下，虎齿人手”，影片并没有做出太大的改动，甚至给人感觉是从古代钟鼎彝器的雕刻装饰上，复制粘贴下来的。而稍微注意就会发现电影中有不少饕餮脸部的特写镜头，而上面刻画的都是一些古代篆刻意味的天地玄黄图案。故事中的作战队伍涉及熊、鹿、虎、鹰、鹤五支不同的军团，分别代表了步兵、骑兵、工程兵、空战部队，为了区别他们各自的功能性，五军使用的兵器色彩、材质和审美上做出差异区分，同时把中国文化、中国文字、中国材料融进设计当中。影片画面成了电影重要的加分项，雄伟绵延的古长城、冷寒肃杀的明月边关、山水泼墨般的群山雾霭，把长城的神秘气氛营造的恰到好处。

散文诗（外一章）

梁爽

寂寞的文字

秋风撒落了一地的枯黄，放眼处，生命的色彩零零星星。阳光或许可以带来一丝安慰，然而阴云总会率先爬上天际。秋风，秋雨，在每一个落寞的心空，都显得更加清凉。激情被沉闷包裹，目光忧郁，叹息的声音如秋叶飘坠。想让自己坚强，双手用力撕开厚重的惆怅。行走在荒凉的原野。一个人，一颗心。天地苍茫。

流浪的二胡

今夜，月光把漆黑击成碎银铺满一地。我听到一个久违的声音，是家乡流浪而来的二胡吗？野火烧不尽草痕，烧不尽春风，烈酒飘不出山川，飘不出农田。只有这弦音，如蛇，缠在记忆的门庭。

我不能拒绝这声响，如同没有人能够拒绝阳光的怂恿一样，二胡的弦音在夜间穿行，驮起我亲爱的故乡。没有人在意这城市角落里的独白，乡情却沿着音律，一小节一小节地长满伤口。这相依为命的音符常常让我彻夜难眠，就像听百年孤独的肖邦，他的心滴出血来，我的泪涌出眼眶。

就让我的心穿透黑夜，向你轻轻地飞去吧，与你一起流浪，去寻找下一个驿站。

王继兴书法

中州风韵

猴山夜月

逯玉克

月亮是写在夜幕上的诗，月色是她的韵。纯正的月色是天然的、野生的，只在山野水湄的自然，只在唐诗宋词的悠悠古韵里。

水逝云飞，物换星移，但猴山的夜一如古时的静谧，猴山的月色依旧是古时的柔美。

子晋之前，名不见经传的猴山满是野生的月色，仿佛天上的白云研成均匀的粉末，新鲜而皎洁。而在他驾鹤仙游之后，“猴山夜月”那楚楚动人的月色便透着子晋哀怨千年的目光。

这一切，都源于那个断肠的故事、凄美的传说。

子晋，字子乔，周武王二十六代灵王之子，天纵奇才，游于伊洛间，喜吹凤鸣笙。

其时，弱干强枝，周室衰微，子晋的天纵奇才应验了“五百年必有王者兴”的预言，周人把中兴的希望寄托在子晋身上。谁料，十七岁，花一样的年龄，未及绽放就零落成泥。

时人不忍其死，于是就有了刘向《列仙传》的神话。相传，子晋遇道士浮丘公，得以剃度，在嵩山修炼三十余年。后谓友人曰：“告我家人，七月七日，候我于缑山之巅。”至期，果吹笙乘鹤翱翔山头，与家人挥别。那萦绕云端的鹤影笙曲，成为他人生的绝唱。

一代天骄就这么流星般倏然而逝，让历代名人雅士、帝王将相惋惜不已，李白、白居易、岑参、沈佺期、宋之问、陈独秀、汉武帝、武则天、乾隆等或凭吊嗟叹，或吟咏刻石，由是缑山上庙观巍峨，碑刻林立。

东汉，一代大儒蔡邕亲撰并书丹《王子乔碑》。

至唐，武则天伴驾高宗，夜宿永庆寺。是夜，月朗风清，武则天遥望缑山之渺茫，挥笔题诗曰：“秋风寂寞秋云轻，缑氏山头月正明。帝子西飞仙驭远，不知何处夜吹笙。”

二十年后，定都洛阳贵为女皇的武则天再祭子晋，女皇用她飘逸圆润意态豪纵的飞白体，洋洋洒洒亲书两千余言文采斐然的《升仙太子之碑》。

月出缑山，月明缑山，月落缑山，寻常的夜，寻常的月，寻常的山，但因了子晋升仙的动人传说，因了历代文人骚客的生花妙笔，缑山夜月氤氲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。

无论“午夜月明仙迹杳，一湾溪水送桃花”（明张济奇《浮丘洞》诗）的春宵，或是“笙音缥缈凌秋月，鹤羽翔迥驻岭云”（乾隆题子晋祠楹联）的秋夜，溶溶月色中，缑山缥缈静谧。隐隐的，无边月色中似有悠扬的仙乐袅袅如缕，于是千古往事便从月色深处秋云飞鸟般翩然而至。

何处无夜？何处无月？但缑山夜月总让你思接千古、梦驰千年……

连　载

她们宿舍四个人，只有许爱是生在北京长在北京，其余三人都是从外省考进来的。蓝蓝性格最开朗，“八卦因子”太重，有什么说什么，也导致嘴没把门的。小秋虽然不和蓝蓝一样大嘴巴，但因为性格原因，和蓝蓝关系最好。近墨者黑，也有点像蓝蓝。

所以，许爱知道，有些事情，一定不能让蓝蓝和小秋知道。小雯也知道这一点，所以，宁愿许爱陪她去医院，而瞒着蓝蓝和小秋。

吃完饭后，蓝蓝和小秋都上了床，一般晚上的时候，四个人都是各干各的事情，看手机，聊QQ，发微信，看网页，或者看书。也就是私人空间。

许爱又拿出电脑，看着重新贴上来的文章，刺得眼睛疼，她发了狠，这回将校园网给黑了。

她知道要想杜绝这件事情，必须要从源头了断，校园网如今就是这个源头。

黑完自己本校的校园网，她又去了别的学校的校园网，凡是看到转发的，都咬牙给黑了。

一连黑了四五个校园网，包括孙品婷所在的学校。

做完之后，她抹去了自己的痕迹，长吐了一口气，想着不知道这些学校会不会因为校园网被黑动用公安局来查，若是这样的话，她就完蛋了！

不过，不管怎样，她反正不能再让这文章被转下去了。

这一夜，许爱睡得一点儿也不安稳，一会儿被人灌辣死人的辣酒，一会儿被人拿着产后治疗的药砸她，一会儿警车嗡嗡地响……

早上醒来，她盯着棚顶想，竟然没有梦到林深。

为什么她就没有梦到林深？

早上的食堂，人潮汹涌，许爱四人进去后，便听到很多人在谈论校园网被黑了的事儿。

许爱心虚，点好东西后，便坐着埋头吃。

蓝蓝和小秋兴奋地加入了校园网被黑的讨论大军里，纷纷猜测这个黑了好几个校园网的计算机高手是谁。有人说，昨天晚上计算机系的老师们就开始拯救校园网了，可是据说一晚上，还没拯救好。

很多人又猜测，是不是苏昡做的，毕竟云天手底下精英无数，若是想黑个小小的校园网，让系统崩溃到校园的计算机老师也恢复不了，实在是太轻而易举了。

提到苏昡，不可避免地，许爱又接收到了无数目光。

许爱实在听不下去了，不再等蓝蓝和小秋、小雯三人，匆匆地扒完稀粥，提前出了食堂。

来到食堂门外，呼吸到新鲜空气，她才算长长地出了一口气。

但愿，今天是个没有雨的晴天。

她这想法刚一出，便见一道熟悉的身影从旁边的食堂走出来，手中随意地拿了一本书，她看到了那道身影，对方此时也看到了她，一愣之下，停住了脚步。

最新的花边新闻

林深曾经是许爱“一日不见如隔三秋”的代名词。

可是如今，若问许爱最不想见的人是谁，非林深莫属。

见到他，这两天发生的那些糟心事儿就会汹涌而来。许爱的身子顿时僵了。她想立即走

开，可是见他目光看过来，脚还是如灌了铅一般，挪动不了。

她喜欢林深，喜欢到每一个毛孔，每一处血液，只要看到他，就叫嚣不已。

这个她早就知道了。

可正因为清楚地知道，才更从心底深处生出颓败感来。她用了三年，都没能让他喜欢上她。如今，反而更远了，这么短的距离都迈不过去了。

她看着他，不由得悲伤起来。

林深看了许爱片刻，忽然抬步向她走来。

“林深！”程妍妍忽然从那座食堂的门口匆匆追了出来。

林深停住脚步回头。

“你的手机忘在了餐桌上。”程妍妍气喘吁吁地追上他，将手机递给他，同时嗔笑，“怎么这么不小心？幸好……”说着，忽然看到了不远处的许爱，一愣，“许爱？”

许爱回过神，对她笑笑，转身向教学楼走去。

林深接过手机，说了一声“谢谢”，抬步去追许爱。

程妍妍一把拽住他，“林深，你不是不用上课了吗？那边是教学楼的方向。”

林深被迫停住脚步，慢慢地回头，看着程妍妍。

程妍妍对上他的目光，有些紧张，渐渐地红了脸。

“我是不用上课了，但是去哪里，是我的自由。”林深看了她半晌，拉回被她抓着的衣袖，丢下一句话，抬步向教学楼的方向走去。

程妍妍脸色一白。

林深的身影渐渐走远。

蓝蓝从食堂走出来，正看到林深离开，程妍妍看着他的背影移不开眼睛，她冷笑着走过来，“呦，这不是程大美女吗？怎么，程大美女这是在对林大才子依依不舍？”

程妍妍迅速收起脸上的表情，回头瞪了蓝蓝一眼，转身又进了食堂。

“果然空穴不来风！林深真的和程妍妍在一起了。”蓝蓝气哼哼地跺了一下脚，“幸好我们爱爱有苏昡！亏我一直觉得林深是咱们学校最好的男人，真是瞎了眼了。”

“瞎眼的不止你一个！快走吧！爱爱早走得没影了。”小秋推她。

“她是早去给咱们占座位了，时间还早，急什么。”蓝蓝嘴上说着，收回视线，扫到小雯，立即凑过去，“听说何涛昨天在咱们宿舍楼门前站到半夜，后来昏过去了，被宿舍阿姨送去医务室了。小雯，你可真狠心，你们多少年了，分什么手啊？”

小雯不言声。

“哎，真搞不懂你，若是我有何涛这样一个男朋友，我缠着他一辈子。”蓝蓝掰着手指头，历数何涛的好处，“每天起早给你排队打饭，去自习室占座位，帮你打热水，生病了给你买药……”

“他要出国了！”小雯突然打断她。

蓝蓝顿时睁大眼睛。

小雯不再多说，提着包快步向前走去。

“怪不得呢，原来何涛要出国了。”蓝蓝回头看向小秋，不解，“就算他要出国，小雯也可以跟去啊！不想去国外，可以等他回来嘛，分什么手。这么好的男朋友，以后还去哪里再找一个？”

小秋第一次不认同蓝蓝，拉住她小声说，“只靠爱情活不了的，我的大小姐，你可千万不能谈恋爱，你若是谈恋爱，非惊天动地不可。”

蓝蓝一听乐了，“比爱爱谈恋爱还惊天动地？你是说我也能找个像苏昡那样的男朋友？”